



证券代码：603328

证券简称：依顿电子

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43

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权益变动暨股份减持 实施进展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，不触及要约收购
-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

公司于2019年9月10日披露了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9-042），公司控股股东依顿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依顿投资”或“信息披露义务人”）拟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（2019年9月16日-2020年3月13日）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4%的股份，即不超过39,929,201股，且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%，即不超过19,964,600股。减持期间如遇买卖股票的窗口限制，停止减持股份。

依顿投资前次披露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时间为2018年1月31日，持股比例为75.000%。2019年9月16日，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依顿投资出具的《关于股东权益变动及股份减持进展情况告知函》，依顿投资于2019年9月16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票1,250,000股，约占公司总股本998,230,041股的0.125%，依顿投资仍持有公司股份698,788,128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70.003%。因此，本次减持后，依顿投资权益变动比例（含因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被动稀释的股权比例）累计达到5%，依顿投资并出具了《简式权益报告书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

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	依顿投资有限公司
注册地址	Offshore Chambers P.O. Box 217 Apia Samoa (萨摩亚国阿皮亚市离岸办公室 217 号邮箱)
法定代表人	李永强
注册资本	1500 万美元
公司编码	4731
公司性质	投资控股
主要经营范围	对外投资
成立日期	1998 年 10 月 8 日
经营期限	无
通讯方式	Offshore Chambers P.O. Box 217 Apia Samoa (萨摩亚国阿皮亚市离岸办公室 217 号邮箱)
主要股东名称	高树有限公司持有依顿投资 100% 股份

（二）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变动前的持股情况

本次变动前，信息义务披露人持有公司股份 748,309,028 股，占公司当时总股本 997,741,532 股的 75.000%。

二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1、持股比例被动减少情况

本次权益变动期间，公司存在股票期权自主行权情况，依顿电子股份总数随期权行权相应增加。本次变动前，信息义务披露人持有依顿电子 748,309,028 股，占上市公司当时总股本 997,741,532 股的 75.000%。若信息义务披露人持股数不变，按照报告书披露日上市公司总股本 998,230,041 股为基数计算，若信息义务披露人持有依顿电子 748,309,028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74.964%，则信息义务披露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约为 0.036%。

2、主动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股)	减持比例 (%)
依顿投资	集中竞价	2018年2月7日	12.12	120,000	0.012
	大宗交易	2018年2月9日	11.51	16,150,000	1.618
	集中竞价	2018年2月12日	13.24	9,856,900	0.987



		-2018年5月2日			
	大宗交易	2018年5月11日 -2018年5月14日	10.66	19,460,000	1.949
	大宗交易	2018年5月18日	10.66	494,000	0.049
	集中竞价	2018年5月29日 -2018年6月6日	11.55	2,190,000	0.219
	大宗交易	2019年9月16日	11.92	1,250,000	0.125
合计	-	-	-	49,520,900	4.961

注：截至2019年9月16日，依顿电子总股本为998,230,041股，上述“减持比例”均按该总股本计算得出。上述个别数据可能存在尾差，系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。

3、股东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		本次减持后持股	
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
依顿投资	748,309,028	75.000	698,788,128	70.003

综上，信息披露义务人累计权益变动达到4.997%。

三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1、依顿投资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，其减持事项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一致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，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

2、依顿投资将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(2017)9号）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3、上述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4、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依顿投资出具的《关于股东权益变动及股份减持进展情况告知函》。
- 2、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

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年9月17日